

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
(招标编号: LNFYZBDL-JL23-102G)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7.9481,招标人为某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谈判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谈判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6月02日08时30分到2023年06月06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辽宁方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2643238657@qq.com),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联系进行确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6月12日13时30分

递交方式: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1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6月12日13时30分

开标地点: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1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辽宁方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箱方式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3年6月12日13时30分整(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NFYZBDL-JL23-102G;



项目名称：某部机库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7.9481 万元；

最高限价：17.9481 万元；

招标内容：工程量清单、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计划工期：签订合同后 20 日内竣工；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标准要求的合格工程；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持有效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单位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投标单位资质符合建设部、省、市相关要求及资质承包工程范围的要求，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经理及其他人员要求：投标单位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相关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在“吉林省建设工程安管人员管理系统”中查询网络截图并提供合法有效的查询途径，外省未实行电子查询系统的应提供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其他人员要求：拟派出的技术负责人必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的技术职称，且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等人员齐全。拟派出的项目管理人员应无其他在建工程，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财务要求：近三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以会计师事务所或财务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准（新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需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 2022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4. 投标方成立时间不少于 3 年，且为非外资独资或外资控股企业。
5. 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备案相关规定（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管理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
6. 信誉要求：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近三年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



“中国裁判文书”网站 (<http://wenshu.court.gov.cn/>) 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8.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销售型企业之间股东有关联的, 一律视为有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供应商之间有上述关系的, 应主动声明, 否则将给予列入不良记录名单、3年内不得参加军队采购活动的处罚。

9. 招投标过程中, 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证件均需有效期内且注册单位名称与投标人的名称一致, 如企业名称发生变更, 需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材料, 否则不接受其投标人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2023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6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8:30时至11:00时, 下午13:30时至16:00时(北京时间, 下同)将以下要求的内容以清晰可辨的扫描件(PDF格式)加盖单位公章, 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辽宁方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2643238657@qq.com), 并同时拨打代理机构电话联系进行确认:

- (1) 营业执照副本;
- (2) 资质证书副本;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 (4) 项目经理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考核合格证书(B类)
- (5) 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
-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4.2 招标文件售价800元, 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6月12日13时30分整(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1室。

开标时间: 2023年6月12日13时30分整(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6999号凯利中心AB栋101开标1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谈判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某部

联系人：张佳伦

联系电话：0431-86954318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辽宁方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丹东市沿江开发区滨江中路 128 号

联系人：田博

联系电话：0431-8051428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某部

地址：/

联系人：张佳伦

电话：0431-869543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方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丹东市沿江开发区滨江中路 128 号

联系人：田博

电话：0431-80514289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田博（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